

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汪仁镇中
小学学校食堂 2023-2024 学年食材供应
商招标项目

招 标 文 件

项目编号: HRHSFGS-20230012

招 标 人: 大冶市汪仁镇中心学校

招标代理机构: 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023 年 08 月



招标文件备案表

项目名称：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汪仁镇中小学学校食堂

2023-2024 学年食材供应商招标项目

采购人：大冶市汪仁镇中心学校

代理机构：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代理公司意见：



采购单位意见：



年 月 日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3
一、项目基本情况	3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3
三、获取招标文件	4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4
五、开启	4
六、公告期限	5
七、其他补充事宜	5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5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
(二) 投标人须知	11
(六) 授予合同	19
第三章 采购需求	20
一、项目概况	20
二、服务内容	20
三、服务要求	33
四、商务要求	35
第四章 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	36
一、 评标办法	36
二、 评标步骤	36
三、 评标委员会	39



第五章 合同书..... 41

 一、 合同通用条款..... 44

 二、 合同格式..... 48

第六章 格式附件..... 50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汪仁镇中小学学校食堂 2023-2024 学年食材供应商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黄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上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3 年 8 月 24 日 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 1、项目编号：HRHSFGS-20230012
- 2、项目名称：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汪仁镇中小学学校食堂 2023-2024 学年食材供应商招标项目
-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 4、预算金额：约 500 万元
- 5、资金来源：自筹
- 6、采购需求：为加强学校食堂食材原料供应管理，确保食材安全、及时、卫生、新鲜，保证食材的品质。大冶市汪仁镇中心学校决定通过公开招标的形式选取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为食堂提供有保障的食品原材料（含大米、面粉、食用油、禽蛋、豆制品、粉面制品、冻品、鲜品、蔬菜、干调、水产等）。具体内容与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 7、服务周期：服务期为 1 年
-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9、是否可采购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7) 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未被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开标当天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

(8) 不存在下列情况：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9)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若供应商为食品生产商，则应具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若供应商为食品经销商，则应具有相关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证明，如《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应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凡有意参加本次投标的投标人，应当在黄石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进行 网员注册。具体操作参见《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网→市场主体注册→黄石市本级 → 供应商注册》（<http://www.hsztbzx.com>）。

2. 完成网员注册后，请于 2023 年 8 月 2 日至 2023 年 8 月 9 日 23:59 时止（北京时间），通过互联网使用账号密码登录“黄石市其他项目电子交易系统”，明确所投项目后下载招标文件。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 时间：2023 年 08 月 24 日 9 时 00 分整；

2. 投标文件的递交方式：本次项目采取网上递交及网络开标的方式进行（详见招标文件），投标文件递交采取电子邮件方式，开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接收；

3. 本次开标采用不见面开标方式（详见招标文件）

五、开标

时间：2023 年 8 月 24 日上午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地点：黄石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公告发布媒体：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https://www.hsztbzx.com/front/index>)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称：大冶市汪仁镇中心学校

地址：汪仁镇汪仁中学旁

联系方式：柯工 15607233787

2、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黄石市黄石港区花湖大道51号-1-31号

联系方式：严工 13308681956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下表所列内容是对“投标人须知”的具体补充和说明。如有矛盾，应以本表为

(一)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	采购人	大冶市汪仁镇中心学校
2	采购代理机构	陕西恒瑞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3	项目名称	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汪仁镇中小学学校食堂 2023-2024 学年食材供应商招标项目
4	项目内容	为加强学校食堂食材原料供应管理，确保食材安全、及时、卫生、新鲜，保证食材的品质。大冶市汪仁镇中心学校决定通过公开招标的形式选取符合要求的供应商，为食堂提供有保障的食品原材料（含大米、面粉、食用油、禽蛋、豆制品、粉面制品、冻品、鲜品、蔬菜、干调、水产等）。具体内容与要求详见采购文件第三章项目采购需求。
5	资金来源	自筹
6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7	服务期	1 年（具体合同签订时间为主）
8	付款方式	以合同签订为准。
9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10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应满足下列要求： 联合体资质按照联合体协议约定的分工认定
11	踏勘现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组织，供应商自行踏勘 <input type="checkbox"/> 组织，踏勘时间：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12	投标预备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召开 <input type="checkbox"/> 召开， 召开时间： 召开地点：
13	中标后分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分包内容要求：_____
14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15	供应商确认收到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时间	在收到相应澄清文件后 <u>24</u> 小时内
16	采购预算价格	本项目采购预算详见第一章《招标公告》
17	投标有效期	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u>90</u> 日历日
18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投标保证金。
19	投标文件份数	PDF 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PDF 格式加密投标报价电子文件一份；PDF 格式不加密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各一份。
20	投标文件递交要求	<p>1. PDF 格式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一份， PDF 格式加密投标报价电子文件一份；PDF 格式不加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各一份。</p> <p>2. 递交至 515562481@qq.com 邮箱，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 投标文件不予接收，投标文件递交的时间以邮箱收件时间为准。</p> <p>3. 投标人不得使用 163、162、126 等网易邮箱（该类型邮箱下载限速，影响开标进程）。建议使用 QQ 邮箱，也不要将文件压缩。 4. 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投标人投标文件后，将本次开标的会议号及密码在开标截止时间前半小时内以邮件回传给在规定时间内递交了投标文件的投标人的投标邮箱。</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2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流程	<p>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8 月 X 日 9 时 30 分。投标人在开标规定时间前半小时进入会易通（天翼云会议）会议室，并将称呼改为“XX 公司+姓名”后参与本次视频开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 15 分钟，另组建本次开标会微信群，每家投标人的法人授权委托书代表“公司名称+姓名”实名进入。</p> <p>具体流程如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将开标倒计时投屏至会议界面； 2. 投标人进入“会易通（天翼云会议）”系统前将名片改为投标单位名称+代表人姓名（实名）。代理公司于现场另建微信群，在“会易通（天翼云会议）”系统里将微信群二维码公布，每一个投标人允许授权代表进入微信群并修改群名片（同会易通（天翼云会议））； 3. 宣布本次开标会开始，强调会议纪律及要求。除主持人和联合主持人会议麦克风打开外，其他参会人员麦克风保持静音，需发言时自行打开； 4. 确认本次开标会有效投标人。将代理机构邮箱打开并投屏至会议界面，根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确认有效投标人； 5. 下载投标文件。根据邮箱中邮件递交时间顺序，依次下载投标文件。下载过程全程投屏至会议界面。在此过程中，投标人代表应对下载其投标文件的数量通过微信群确认并告知解密密码。代理机构在本地电脑上新建该项目响应文件夹，再在这个文件夹内建立每家投标人子文件夹，将投标文件下载至此，将投标人代表告知的解密密码标注在对应的投标文件名上； 6. 验证投标人身份。代理机构按顺序逐个打开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投标人法人授权委托书页投屏至会议界面，同时对应的投标人代表打开摄像头，左手持本人身份证至头部的左下方，代理机构截屏保存。如无异议，逐个确认及截屏； 7. 代理公司将邮箱投屏到“会易通（天翼云会议）”系

		<p>统里。投标人在微信群里将本单位的密码告诉代理公司工作人员，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将投标人的解密投标文件下载到开标室的电脑，每一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做一个文件夹，后缀名为加密的密码；若投标文件解密不成功，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p> <p>8、代理机构再次询问各投标人代表，对此次开标会有无 异议。如无异议，书面手写 XXX 项目开标确认书，附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拍照上传至本次开标会微信群；</p> <p>9. 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用 U 盘复制给评委，评委进行评标</p>
22	开标时间和地点	<p>时间：2023 年 8 月 24 日 9 时 00 分</p> <p>地点：黄石市民之家（地址：黄石经济区汪仁街道园博大道 289 号）四楼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p>
23	中标结果公告	<p>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 (https://www.hsztbzx.com/front/index)</p>
24	质疑期	<p>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一次性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质疑。我公司受理项目质疑部门为运营管理部，联系人：严工，联系电话：13308681956</p>
25	质疑回复	<p>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p>



条款号	条款名称	内容
26	履约担保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无 <input type="checkbox"/> 有 履约担保金额： / 履约担保形式：支票、汇票、本票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
27	招标代理服务收取方式和标准	根据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签署的委托代理协议书约定： 1) 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支付 2) 支付标准：按预算金额参照原国家计委计价格[2002]1980号规定的服务类收费标准计取，不足5000元按5000元计取。 3) 支付时间：招标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在领取中标通知书的同时，向代理机构支付。 4) 支付方式：银行转账、现金支付。 5) 其他事项：中标供应商缴纳采购代理服务费时需携带以下开票资料：①开票单位名称；②纳税人识别号（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③营业执照或税务登记证地址；④单位联系电话；⑤开户行及账号。
28	如发生此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1) 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 (2) 投标人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的； (3)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 (4) 未按本须知规定进行密封和标记的。
29	优先政策	优先采购国家重点扶持农副产业和扶贫产品 

(二) 投标人须知

(1) 总则

1、适用范围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次公开招标所叙述的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编制投标文件。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时，不得向招标人提出任何招标文件要求（规定的条件）之外的附加条件，并对其提交的投标文件的真实性、合法性承担法律责任。

2、定义

2.1 招标代理机构：是指接受招标人委托，代理采购项目的集中采购机构、社会中介招标代理机构的总称。具体项目的招标代理机构，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

2.2 招标人：是指依法进行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即本次采购项目的业主方。

2.3 投标人：是指向招标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即对“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所指称项目表现出兴趣，并有可能实际参与该项目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评标委员会：是指依据有关规定组建，依法依规履行其职责和义务的机构。

3、合格的投标人

3.1 参与采购活动的投标人必须满足以下条件：

3.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3.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3.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3.1.5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3.1.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3.2 由于采购项目的差异性，投标人在参与具体采购项目活动时，还要仔细阅读该项目（或包）第一章的资格相关要求。

3.3 投标人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不得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否则所有报**

价均无效：

(1)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同一标段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采购项目）的采购活动；

(2) 除单一来源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及其任何附属机构（单位），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否则按照报价无效处理；



(3) 投标人被列入“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以本项目开标当天在信用中国网站查询为准）；

4、投标人参与招标活动的费用以及风险

4.1 投标人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采购活动的有关费用。不论结果如何，招标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投标人一旦购买了招标文件并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即被认为接受了招标文件中的所有条件和规定。

4.3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如果没有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应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4 投标人所提供的资料（包括扫描件、复印件、影印打印件等）必须清晰，如因提供的资料难以辨认，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4.5 投标人必须保证招标人使用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如投标人不拥有相应的知识产权，则在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一切相关费用，若因投标人提供的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侵犯第三方的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导致招标人损失，一切赔偿费用由投标人承担。

(2) 招标文件

5、招标文件构成

5.1 招标文件

- ①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② 投标人须知
- ③ 采购需求
- ④ 评标方法及程序
- ⑤ 合同书
- ⑥ 投标书格式附件

5.2 投标文件

- ① 投标函
- ②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③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④ 资格审查证明资料
- ⑤ 投标报价一览表



⑥综合部分证明资料

⑦技术部分证明资料

6、 招标文件的澄清

6.1 投标人可以对招标文件中的有关问题（如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遗漏、歧义等问题）以书面形式进行询问，或是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而需要提出质疑的，可以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要求招标代理机构进行答疑、澄清答复。

6.2 投标人对招标文件如有疑问，可以在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截止时间之前，按照相关法律法规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询问函”或“质疑函”。招标代理机构对在此规定时间以前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修改的问题，将以公告的形式在黄石市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做出澄清解释或补充说明，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逾期视同接受，在规定的询问或质疑截止时间后提出的任何针对招标文件的询问或质疑，将不予受理。该更正补充公告是招标文件不可或缺的组成部分，对参与采购活动的有关各方均具有约束力。

6.3 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该项目的相关公告。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6.4 投标人提出的询问超出招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或者回答范围的，招标代理机构应当告知投标人向招标人提出。

7、 招标文件的修改

7.1 在本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前，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将按照 7.2 的相关程序执行。

7.2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按法定程序对投标人针对招标文件提出的询问或者质疑进行答复。如涉及对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15 日前将澄清或者修改内容及通知以更正补充公告的形式发布于指定的网站上，不足 15 日的，顺延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7.3 为使投标人有充分时间对招标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由于其他原因，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推迟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推迟截止时间的通知将刊登在指定的网站上，不再另行通知。投标人应主动上网查询该项目的相关公告。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及时关注相关信息引发的相关责任。

7.4 当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补充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为准。

(3) 投标文件的编制

8、投标文件的语言、度量衡单位及时间

8.1 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投标人与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招标事项的所有来往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8.2 除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8.3 招标文件规定的所有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9、投标文件构成

9.1 投标文件必须按照 5.2 节规定的内容和顺序进行编写，标明页码。

9.2 投标单位编制的投标电子文件为 PDF 格式加密文件一份。中标后需提供与电子文件相同的纸质版文件正本一份，副本肆份，并在投标文件封面清楚的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与副本内容应一致；若正本与副本不一致，以正本为准（投标人可以将投标文件正本复印，作为投标文件副本）。

9.3 投标文件除特殊规格的图纸或方案、图片资料等外，均应按 A4 规格制作

9.4 投标人必须对其投标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投标人一旦成为成交投标人，其投标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9.5 投标人不得在未征得招标代理机构许可的情况下，擅自对投标文件的格式、条款和技术要求进行修改。

10、投标报价

1、 报价要求	<p>(1) 以百分比折扣率上下浮动进行报价。</p> <p>(2) 各供应商应根据项目总体采购需求结合各分项内容服务要求，做出各分项报价。</p> <p>(3) 项目结算时采购人将根据项目进度分阶段付款。</p> <p>(4) 折扣率上下浮动报价要求：</p> <p>A，生鲜蔬菜：以白沙洲官网的批发价的平均价为基准价，进行上浮率报价。例：生鲜蔬菜报价上浮 40%。</p> <p>B，鲜禽，水产类，鲜猪肉牛肉：以黄石本地市场永安里或者新百农贸市场的零售价，进行下浮率报价。例：鲜禽、水产类、鲜猪肉牛肉下浮 5%。</p> <p>C，海鲜冻品类：以黄石本地市场永安里或者新百农贸市场的零售价，进行下浮率报价。例：海鲜冻品类下浮 5%。</p> <p>D，米面粮油，蛋豆制品，干调：以黄石本地市场永安里或者新</p>
---------	--

		<p>百农贸市场的零售价，进行下浮率报价。例：米面粮油，蛋豆制品，干调类下浮 3%。</p> <p>(5) 折扣报价应综合考虑食材价格、履行合同所有相关服务的所需服务费用、所有的税费配送、人员、损耗等因素。</p>
--	--	---

11、证明投标人合格的资格文件

投标人在其投标文件中，应包括证明其有资格参加采购活动，以及成交后有履行能力所必需的生产、技术、服务和财务管理等方面能力的证明文件。

12、符合招标文件的证明文件

如果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附有外文资料，必须把这些外文资料翻译成中文。对于关键性的证明文件，投标人应当提供与英文内容相同、且由同一人签署（或盖章）的中文原件，或经国内公证部门公证的中文翻译件。否则视为无效证明资料。属于评分所需资料的，不予计分。

13、投标保证金

无

14、投标文件有效期

14.1 投标文件有效期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有明确的规定。投标人如未就此提出异议，则视同接受；如承诺的投标文件有效期短于此规定时间的，将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而予以拒绝。

14.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代理机构可于原投标文件有效期满之前，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要求。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的要求将被刊登在指定的网站上。

14.3 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绝延长的，按照无效投标文件处理。该投标人可以在招标代理机构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公告后五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拒绝招标代理机构的这种要求。如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书面意见表示拒绝，将视为同意延长投标文件有效期。同意延长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

15、投标文件签署与盖章

15.1 投标文件应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被授权代表正确签署。被授权代表须将法定代表人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在投标文件中。

15.2 在招标文件给出的投标文件格式中，凡是标明由投标人盖章的地方，投标文件的正本都必须加盖投标人统一对外的正式公章（与投标人名称完全一致的公章，不得以投标人下属部门、分支机构章或合同章、投标专用章等其他章代替。均要求为鲜章，下同）；凡是标明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投标文



件的正本都必须由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按要求签字或盖章。否则按照无效投标文件处理。任何加行、涂改、增删，应有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或加盖投标人公章。否则，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备注：（1）投标人是独立法人机构的，由法定代表人签字；投标人是其他组织或自然人的，由投标人单位负责人签章（下同）。

（2）评分标准内容要求投标人盖章的，如投标人未按要求盖章的，作不利于该投标人的评分量化或其他规定，具体详见评分标准相应内容。

（4）投标文件的递交

16、投标文件的密封和递交

16.1 所提供电子文件为加密文件，未按要求加密的投标文件为无效文件，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

16.2 投标人须按上述规定进行加密后，将电子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发送至指定邮箱。否则该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原封退回。

16.3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修改或撤回，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

16.4 投标人修改或撤回通知书，应有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补充、修改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一致时，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任何加行、涂改、增删，应有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在旁边签字或加盖单位公章。否则，将导致投标文件无效。

16.5 经相关程序进行补充、修改的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重新进行密封、标记和递交。未按要求密封的或者逾期送达指定地点的投标文件将予以拒收。投标文件一经递交，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后即不可撤回。

17、投标文件的迟交以及撤回与保存

17.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逾期的电子投标文件，不论何种原因。

17.2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得撤销其投标文件，否则其投标响应函中的相关承诺内容将被视为虚假承诺或虚假响应材料，由投标人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情节严重的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采购活动。

17.3 投标人在评审完成之后，撤回其投标文件的，不影响该投标人投标文件的评审结果有效性。

（5）开标与评标

18、开标与评标

18.1 招标代理机构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及规定程序组织召开开标会议。因特殊情况需要推迟开标时间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必须提前报有关监管部门



审批，经批准后告知现场参加投标的投标人，否则必须按时开标。参加开标的代表应签到并接受验证，投标人少于三家的，招标人或者招标代理机构应重新组织招标，且不承担任何费用和责任。

18.2 投标人在开标规定时间前半小时进入会易通（天翼云会议）会议室，并将称呼改为“XX 公司+姓名”后参与本次视频开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 15 分钟，另组建本次开标会微信群，每家投标人的法人授权委托书代表“公司名称+姓名”实名进入。

具体流程如下：

1. 将开标倒计时投屏至会议界面；
2. 投标人进入“会易通（天翼云会议）”系统前将名片改为投标单位名称 +代表人姓名（实名）。代理公司于现场另建微信群，在“会易通（天翼云会议）”系统里将微信群二维码公布，每一个投标人允许授权代表进入微信群并修改群名片（同会易通（天翼云会议））；
3. 宣布本次开标会开始，强调会议纪律及要求。除主持人和联合主持人会议麦克风打开外，其他参会人员麦克风保持静音，需发言时自行打开；
4. 确认本次开标会有效投标人。将代理机构邮箱打开并投屏至会议界面，根据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确认有效投标人；
5. 下载投标文件。根据邮箱中邮件递交时间顺序，依次下载投标文件。下载过程全程投屏至会议界面。在此过程中，投标人代表应对下载其投标文件的数量通过微信群确认并告知解密密码。代理机构在本地电脑上新建该项目响应文件夹，再在这个文件夹内建立每家投标人子文件夹，将投标文件下载至此，将投标人代表告知的解密密码标注在对应的投标文件名上；
6. 验证投标人身份。代理机构按顺序逐个打开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投标人法人授权委托书页投屏至会议界面，同时对应的投标人代表打开摄像头，左手持本人身份证至头部的左下方，代理机构截屏保存。如无异议，逐个确认及截屏；
7. 代理公司将邮箱投屏到“会易通（天翼云会议）”系统里。投标人在微信群里将本单位的密码告诉代理公司工作人员，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将投标人的解密投标文件下载到开标室的电脑，每一个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做一个文件夹，后缀名为加密的密码；若投标文件解密不成功，视为投标人放弃投标；
8. 代理机构再次询问各投标人代表，对此次开标会有无异议。如无异议，书面手写 XXX-项目开标确认书，附法人授权委托书身份证原件拍照上传至本次开标会微信群；
9. 代理公司工作人员将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用 U 盘复制给评委，评委进行评标。

19. 评标委员会

19.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前采用计算机随机抽取电话语音通知的方式在依法设立的专家库里进行抽取。评标委员会成员的名单在中标结果确定前必须严格保密。本项目评标委员会构成：共 5 人。



19.2 评标委员会应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进行评标，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对评标结果有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以书面形式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评标报告应当注明不同意见。评审委员会成员拒绝评审或者拒绝在评标报告上签字并且又不书面说明其不同意见和理由的，视为同意评标结果。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发生分歧或者评审结论有异议需表决的，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由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以记名投票方式表决。

20. 评标

20.1 本项目评标办法为综合评分法，评标办法及标准见本招标文件第四章。

20.2 评标程序按以下步骤依次进行：初步评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澄清有关问题、比较与评价、确定中标人或者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编写评标报告。

20.3 资格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资格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填写资格审查表并签字确认。对资格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招标人必须提出不合格的事实依据。资格审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不符合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条件或超出经营范围进行投标的；
- (2) 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证明投标人合格的资信、综合证明资料，或所提交资料中原件与复印件不一致的；
- (3) 评标委员会判定投标人涂改证明材料或者提供虚假材料的；

20.4 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技术部分和综合部分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以及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对符合性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评标委员会必须提出不合格的事实依据。符合性审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 (1) 投标人未按本招标文件规定编制、签署、制作的投标文件的；
- (2) 招标文件规定但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与项目相关的证书资料；
- (3) 投标人未提供项目合格证明和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支持资料或其提供的技术资料证明投标人做出虚假响应的；
- (4)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 (5) 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他要求。

20.5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做出必要的澄清、承诺、说明或者纠正，但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不能通过修正、撤销或者澄清不符合之处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投标人的澄清、承诺、说明或者纠正应采取书面形式，由法定代表人或者被授权代表签字。

20.6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对照开标记录审核投标人的投标报价文件，不按照规定报价、拒绝报价或者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投标无效；评标委员会按评标办法规定的要求对有效的投标

报价进行比较和排序后推荐中标候选人或者按照授权确定中标人。全部评审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编制并审定评标报告后提交给招标人。

20.7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 (5) 法律、法规以及招标文件规定废标情形。

废标必须经评标委员会集体作出决定，经评标委员会全体成员签字确认后生效。

(六) 授予合同

21、合同的签订

21.1 成交通知书自成交结果公告发布之日起签章。请成交投标人在成交结果公告公示期满后的三个工作日内（节假日顺延）前来我公司办理成交通知书等相关事宜，逾期视为放弃成交资格、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

21.2 成交投标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须按招标文件的规定，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21.3 成交投标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后 30 日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投标文

件、成交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澄清补充文件等，均作为合同的附件。招标人不得向成交投标人提出超出招标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投标人订立背离招标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的、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21.4 成交投标人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的内容不得改变招标文件及最终成交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中的主要条款和实质性内容。成交投标人不得将采购合同向他人转包，也不得将合同分包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21.5 成交投标人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或放弃成交资格、拒绝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的，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成交候选人为本项目成交投标人，以此类推（如根据采购需求确定成交投标人为 2 名及以上的，则依次顺位往前递补）也可以重新开展采购活动，拒绝签订采购合同的成交投标人不得参加对该项目重新开展的采购活动。除因不可抗力或投标文件认可的情形以外，成交投标人不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1.6 对于成交后放弃成交资格、无正当理由拒不与招标人签订采购合同的，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追究法律责任。

21.7 招标人应当按照采购合同规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投标人履约情况进行验收，并出具验收书。验收书应当包括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汪仁镇中小学学校食堂 2023-2024 学年食材供应商招标项目，于 2023 年 8 月拟选择 1 家中标人来为黄石经济技术开发区·铁山区教育局汪仁街道下属公办部分中小学食堂提供大米、面粉、食用油、禽蛋、豆制品、粉面制品、冻品、鲜肉品、蔬菜、干调、水产。

二、服务内容

(一)、海鲜、冻品类

1、牲畜及家禽来源

屠宰前的牲畜及家禽应来自非疫区，并经检疫、检验合格。

2、产品等级：二级及以上。

3、感官标准

3.1、猪、牛肉类及鸡鸭副产品：：色泽自然、有光泽、无异味；脂肪呈乳白色或粉白色；无毛、无污物；

3.2、骨类：色泽鲜红或深红，有光泽；

3.3、内脏：猪肝呈粉红或深褐色；猪心色泽鲜红或深红，有光泽；猪肚呈乳白色或粉白色。

4、质量标准

4.1、组织形态

4.1.1 猪、牛肉类及鸡鸭副产品：冻肉冷冻保鲜良好；肉质紧密，有坚实感、无异常变色；

4.1.2 骨类：冻骨冷冻保鲜良好，有坚实感、无异常变色；

4.1.3 内脏：个头大小均匀，冷冻、保鲜良好。

4.2、气味

有肉类固有的气味，无异味。

4.3、解冻失水率

4.3.1 肉类：≤6%

4.3.2 骨类：≤4%

4.3.3 内脏：≤7%

4.3.4 鸡鸭副产品：≤8%

4.4、煮沸后肉汤

4.4.1 肉类：肉汁香嫩，透明澄清，脂肪团聚于表面，具特有香味；

4.4.2 骨类：透明澄清，脂肪团聚于表面，具特有香味；

4.4.3 内脏：透明澄清，脂肪团聚于表面，具特有香味；

4.4.4 禽类：肉汁香嫩，汤白，脂肪团聚于表面，具特有香味。



4.5、理化指标（见表）

指标 项目	级别	
	一级	二级
挥发性盐基氮，mg/100g≤	15	15
汞（以汞计），mg/kg≤	0.05	0.05

5、标识、包装、贮存、运输

5.1、标识

5.1.1 外包装标志必须符合 GB 6388-1986 的规定。

5.1.2 外包装两侧必须标明肉类名称、重量、等级、企业名称、生产日期、保质期、贮存条件等。不得为进口产品，抽检含量与外包装相符。

5.2、包装

5.2.1 须用符合食品卫生标准的包装物包装成品，应符合相应卫生标准的要求。

5.2.2 包装应坚固、完整。

5.3、贮存

分部位分割冻猪肉应贮存在-18℃的冷冻间，冷冻间温度一昼夜升降幅度不得超过 1℃，冻品类贮藏保质期最少为 12 个月。冷鲜肉应贮存在 0℃以下的冷藏间。

5.4、运输

运输应使用符合卫生要求的冷藏车（船）或保温车；市内运输也可以使用密封防尘车辆，车辆必须干净整洁并每日配送前消毒。

6、安全质量要求

每批次所提供的肉类生产商家需具有食品生产许可证或定点屠宰许可证、动物防疫合格证及其它相关质量安全检验合格证；必须做到食品问题可溯源，随时对供货商品（产品）抽样送检（检测费用由供货商支付）

7、对食品安全保障的技术要求：

7.1、所供产品符合国家冷冻类产品卫生标准及行业标准；

7.2、必须采用冷链配送、冷藏运输，确保运输过程保鲜；

7.3、需随每批次货品提供随货动物防疫条件合格证、动物产品检验检疫合格证等存档备查及追溯溯源。

7.4、对于招标人验收中发现的不合要求的产品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无条件退换；

7.5、必须按照招标人要求的品牌及质量标准供货，未经协商，不得随意更换品牌或质量标准。

7.6、所有物资必须做到质量问题可追溯。招标人凭投标人开具的票证追溯投标人经济及法律责任。

7.7、必须是保障产品质量及价格稳定。

常用冻品清单			
品名	厂牌	规格	质量要求
4#精瘦肉	双汇、雨润等	1*25kg	正品
有皮五花	双汇、雨润等	1*10kg	
去皮五花	双汇、雨润等	1*10kg	
鸡胸	大用	1*10kg	
鸡架	大用	1*7kg	
半边鸭	六和	1*9.5kg	
鸡边腿	柳河	1*9kg	
白条鸭	忠意	1*8 只 16kg	
毛毛肉	中天	1*12kg	
冻牛肉	国产	公斤	

(二)、鲜肉、水产类

鲜肉品是指冷鲜或热鲜的猪、牛、羊、禽类等胴体及分割制品、采购当日制作的卤制品及其他鲜活动物产品。

鲜肉品

(1) 生产必须执行下列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

鉴于鲜品的特殊性，对食品安全要求极高，投标人的屠宰企业必须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标准。

标准分类	标准编号及名称	发布日期	实施日期
规范规程	GB 12694-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畜禽屠宰加工卫生规范	2016-12-23	2017-12-23

(2)、牲畜及家禽来源

屠宰前的牲畜及家禽应来自非疫区，并经检疫、检验合格。

(3)、产品等级：二级及以上。

(4)、感官标准

(4.1)、猪、牛肉类及鸡鸭副产品：色泽自然、有光泽、有弹性；脂肪呈乳白色或粉白色；无毛、无污物；

(4.2)、骨类：色泽鲜红或深红，有光泽；

(4.3)、内脏：猪肝呈粉红或深褐色；猪心色泽鲜红或深红，有光泽；猪肚呈乳白色或粉白色。

(5)、质量标准

(5.1)、组织形态



(5.1.1) 猪、牛肉类及鸡鸭副产品：鲜肉保鲜良好；肉质紧密，有坚实感；

(5.1.2) 骨类：鲜骨保鲜良好，有坚实感；

(5.1.3) 内脏：个头大小均匀，色泽鲜亮保鲜良好。

(5.2)、气味

有肉类固有的气味，无异味。

(5.3)、煮沸后肉汤

(5.3.1) 肉类：肉汁香嫩，透明澄清，脂肪团聚于表面，具特有香味；

(5.3.2) 骨类：透明澄清，脂肪团聚于表面，具特有香味；

(5.3.3) 内脏：透明澄清，脂肪团聚于表面，具特有香味。

(5.4)、理化指标（见表）

指标 项目	级别	
	一级	二级
挥发性盐基氮，mg/100g≤	15	15
汞（以汞计），mg/kg≤	0.05	0.05

(6)、每一批次随货提供动物产品检验检疫报告（或肉食半成品的“检验报告”）。随时对供货产品抽样送检（检测费用由供货商支付）。坚决杜绝“瘦肉精”、“注水”肉、病死肉及私屠滥宰产品。

(7)、对食品安全保障的技术要求：

(7.1)、所供产品符合前述国家标准及行业标准；

(7.2)、鲜品生产者必须取得合法的屠宰资质；不得采购非法私屠滥宰的产品，以保障产品质量、食品安全及价格稳定；

(7.3)、卤制品必须是当日制作并保鲜储存配送；

(7.4)、必须采用冷链配送、冷藏运输，确保运输过程保鲜；运输车辆必须保持干净整洁，并每日配送前进行严格消毒作业；

(7.5)、每批次货品需伴随提供对应货品的动物产品检验检疫合格证、SC生产许可证或定点屠宰许可证、动物防疫合格证及其它相关质量安全检验合格证；

(7.6)、对于招标人验收中发现的不符合要求的产品必须无条件退换，且换货时间必须在一小时以内；

(7.7)、必须按照招标人要求的品牌及质量标准供货，未经协商，不得随意更换品牌或质量标准；

(7.8)、所有物资必须做到质量问题可追溯。招标人凭投标人开具的票证追溯投标人经济及法律责任。



常用鲜品清单	
品名	质量要求
有皮五花	正品 无掺假
去皮五花	
夹肉	
猪肝	
肥肉	
蹄髈	
里脊	
4号精瘦肉	
猪后腿肉	
腰花	
鲜牛肉	无打水

2、水产类（鲜活淡水产品等）

(1)、技术参数：

(1.1)、质量要求：淡水鱼类鲜活、无死鱼、污染与；鱼头、鱼尾等分割鱼的保鲜时间不超过二小时；海产品符合国家食品安全标准。

(1.2)、必须具有履行供应所必须的专业生产设备和生产能力、专业技术能力、储存设备或设施和专业配送车辆，具有较强的生产、仓储、运输、配送能力。

(2)、对食品安全保障的技术要求：

(2.1)、符合国标 GB 2733-2015 鲜、冻动物性水产品卫生标准；符合无公害食品普通淡水鱼国家标准；投标人所投水产品的养殖基地应具有相关部门规定的养殖证件。

(2.2)、配送、运输要求：活鱼必须充氧运输，加工宰杀后配送的鱼必须采用冷链配送、运输（冷藏运输车辆），鱼肉中心温度符合 0-7℃ 条件。

(2.3)、招标人验收中发现的不符合要求的，必须无条件退换，且换货时间必须在一小时以内。

(2.4)、招标人若因特殊情况需临时增加计划，要保证在两小时内补货到位。

(2.5)、所有物资必须做到质量问题可追溯。招标人凭投标人开具的票证追溯投标人经济及法律责任。

常用水产清单		
品名	规格	质量要求
草鱼（中）	标 1-3kg 之间	优等品
草鱼（大）	标 3kg 以上	

鳊鱼	0.5kg 左右
白鲢	1kg 左右
财鱼	2kg 左右
鳊鱼	0.75-1kg
鲫鱼	0.3kg

（三）、蔬菜

1、产品等级：优选级。

2、质量要求

2.1、金属及有害物质限量应符合 GB18406.1-2001《农产品安全质量，无公害蔬菜安全要求》

2.2、农药最大残留限量应符合 GB18406.1-2001《农产品质量 无公害蔬菜安全要求》

3、验收标准

3.1. 根菜类

色泽鲜嫩，肉质松嫩多汁甘甜，根粗壮，大小均匀，饱满无损伤，表皮光滑而不开裂；不抽苔、不糠心、不空心、不黑心；无泥沙、无病虫害，弹击时有实心感觉。

3.2. 块茎、茎菜类

块茎肥大匀称完整；皮脆薄而干净、无瘪疤和糙皮，光滑不开裂；内质汁多、少纤维、丰满结实、无苦味及其他不良口味；不萎蔫、不变软、不皱缩、不糠心、不空心；无老根须根，无泥块土块，无病虫害，无机械损伤，不发芽变色生绿，无发酵酒精气味。

3.3. 叶茎类

叶片肥厚，色泽鲜爽，纤维含量少，味淡汁多；外壳干爽无泥，颖体大小均匀整齐，植株健壮，包心紧实，不破裂、不抽苔；散棵翠绿鲜嫩，无老叶、黄叶、腐叶、花斑叶；根削平、无虫害、无机械伤、不失水、不干缩萎蔫。

3.4. 花菜类

花球洁净嫩色泽好；花球紧实、无茸毛，可带 4-5 片嫩叶，菜形端正、茎叶削平，无机械损伤，无玷污、无虫害、无霉斑，无失水萎蔫，无外包黄叶、老蒂茎，无异味杂质。

3.5. 瓜果菜类

3.5.1 瓜类：鲜嫩带白霜，瓜体直带顶花均匀整齐，无折断损伤；皮薄肉厚，清香爽脆，无苦味；无病虫害、无畸形大肚尘嘴蜂腰，无糠心、生斑、烂点。

3.5.2 果类：表面光滑、着色均匀；果实大而均匀饱满，果形圆正，不破裂，果实充实丰润，味道酸甜适口，无病虫害，无筋腐、脐腐，日烧及虫孔洞。

3.6. 食用菌类



干爽适度，色泽与其品种相适应；气味正常，无异味；品种纯正归一，大小一致，不得混杂非食用菌、腐烂变质菌和虫蛀菌株，无杂质，无带头根，不得重施水。

4、标签、包装、运输、储存

4.1 应采用符合食品卫生标准的包装材料，有包装的无公害蔬菜的标签标识应标明产品名称、产地、采摘日期、保存期、生产单位或经销单位。经认可的无公害蔬菜可在产品或包装上加贴无公害蔬菜标志。

4.2 应采用无污染、专用的交通运输工具，不得与其他有害物品混装混运。储存物所清洁卫生，不得与有毒、有害物品混放混存。

4.3 气温高的时候，必须有足够的保温保鲜措施，确保蔬菜在运输过程中不会变质。

4.4 配送车辆必须干净整洁，每批次送货前必须进行消毒。

5、对食品安全保障的技术要求：

5.1 所供应的蔬菜类必须随每批次货品提供：农药残留检测结果（小票）和购买地（生产地）证明（小票），以备溯源查验；随时对供货商品（产品）抽样送检（检测费用由供货商支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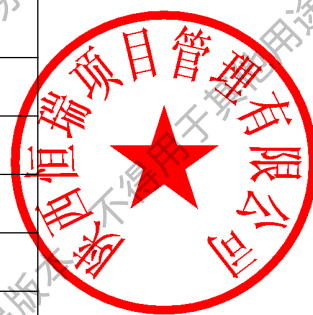
5.2 必须保证蔬菜产品的新鲜、营养、无毒害，质优价廉；

5.3 招标人验收中发现的不符合要求的蔬菜，必须无条件退换，且换货时间必须在一小时以内；

5.4 招标人若因特殊情况需临时增加计划，要保证在两小时内补货到位。

5.5 所有物资必须做到质量问题可追溯。招标人凭投标人开具的票证追溯投标人经济及法律责任。

常用蔬菜清单		
品名	单位	质量要求
白萝卜	公斤	
包菜	公斤	
葱头	公斤	
粗芹菜	公斤	
大白菜	公斤	
冬瓜	公斤	
豆角	公斤	
篙笆	公斤	
红椒	公斤	
红薯	公斤	
胡萝卜	公斤	
花菜	公斤	
黄瓜	公斤	
角瓜	公斤	



苦瓜	公斤	新鲜； 优质； 无公害。
毛白菜	公斤	
南瓜	公斤	
茄子	公斤	
青杭椒	公斤	
青椒	公斤	
青丝瓜	公斤	
山药（大伙）	公斤	
生菜	公斤	
生姜	公斤	
蒜苗（新）	公斤	
土豆	公斤	
土芹	公斤	
芜湖椒	公斤	
西兰花	公斤	
西芹	公斤	
小白菜（上海青）	公斤	
油麦菜	公斤	
玉米棒（净）	公斤	
茼蒿（毛）	公斤	
番茄	公斤	

（四）米面粮油、蛋豆制品、干调类

1、主食类大米

品名	产品等级	质量要求
早稻米、优质大米、东北大米、中杂、桥米、长粒香米	二级以上大米	无添加剂；非抛光；非陈化粮；大米必须符合 GB/T1354-2009 国家标准。每包 25 公斤或 50 公斤。保质期不少于标示保质期的三分之二。

质量标准

序号	项 目	质量标准

1	加工精度	达到标准一等
2	不完善粒	≤4.0%
3	杂质总量	≤0.25%
4	糠粉	≤0.15%
5	矿物质	≤0.02%
6	带壳稗粒	≤20 粒/kg
7	稻谷粒	≤6 粒/kg
8	碎米总量	≤15%
9	小碎米量	≤1.5%
10	水分	≤13%
11	色泽气味口味	正常
12	黄粒米	≤2.0%
13	黄曲霉毒素 B1	<5ug/kg
14	汞 (以 Hg 计)	<0.01mg/kg
15	六六六	≤0.05mg/kg
16	滴滴涕	≤0.05mg/kg
17	无机砷 (以 As 计,mg/kg)	≤0.15mg/kg
18	铅 (以 Pb 计,mg/kg)	≤0.2mg/kg

感官标准：色泽洁白有光泽，具有大米的正常香味。无杂质，绝无砂粒、石子，无稗，碎米含量小于 15%，小碎含量小于 3%，均匀整齐，不完善粒小于 3%，黄粒米小于 1%，水分含量小于 14.5%，手感干燥，不得着色。

2、主食类食用油

品名	产品等级	质量要求



大豆油、菜籽油、调和油	一级	质量达到 GB1535-2003 或 GB1534-2003、GB1536-2003、GB19111-2003、GB10464-2003 标准，并拥有 SC 食品质量安全认证，每瓶 5 升或 10 升
-------------	----	--

序号	项目	质量指标
1	酸价 (mgKOH/g)	≤0.20
2	过氧化值 (mmol/kg)	≤5.0
3	水分及挥发物 (%)	≤0.05
4	色泽 (罗维朋比色槽 133.4mm)	≤R2.0 Y20
5	不溶性杂质 (%)	≤0.05
	溶剂残留量 (mg/ Kg)	不得检出
6	烟点 (°C)	≥215
7	冷冻实验 (°C/5.5h 上)	澄清、透明
8	总砷 (以 As 计, mg/ Kg)	≤0.10
	铅 (以 Pb 计, mg/ Kg)	≤0.10
	碘价 (gI/ 100g)	124—139
9	气味、滋味	无气味、 口感较好
10	折光指数 (n40)	1.466—1.470

感官标准：澄清、透明，无异味、 口感好

主食类面粉



品名	产品等级	质量要求
----	------	------

中筋粉、高筋粉	标准粉	符合 GB1355-86 标准，拥有 SC 食品质量安全认证，剩余保质期不少于标示保质期的三分之一。
---------	-----	--

面粉质量标准

序号	项目	质量标准
1	加工精度标准	粉色、麸星优于国家特制一等粉标准样品
2	灰粉标准	≤0.68%
3	粗细度标准	全部通过 GB36 号筛留，存在 GB42 号筛的不超过 10%
4	面筋质的标准要求	≥26% (以湿重计)
5	含砂量标准	≤0.02%
6	水份标准	≤14%
7	磁性金属物标准	≤0.003g/ Kg
8	脂肪酸值标准	≤65mgKOH/ 100g/ Kg (以湿基计)

感官标准：面粉色泽呈白色，不发暗，无杂质；手指捻捏时呈细粉末状，无粗粒感，无结块，置手中紧捏放开后不成团；水煮麦面尝之，味道可口，淡而微甘，不酸，不刺喉，不发苦，不发甜，无外来滋味，无砂末声；筋力达标，弹性好，易操作，成品色泽好，口感好，出品率高。

4、蛋类

质量要求：符合国标GB 2749-2015鲜蛋卫生标准标准、行业标准，满足使用方的需求。

常用禽蛋清单		
品名	规格	质量要求
中红蛋	1*360 枚/件，净重≥22kg	无公害； 无重金属。
皮蛋	1*200 枚/件	
盐蛋	1*200 枚/件	

5、豆制品

符合国标 GB2712-2014 豆制品标准；持水性好，刀切不塌、不裂；质地细腻、密实；块形整齐、厚薄均匀；无涩味、无酸味；有韧性、有豆香。

6、干调类

(1)、鸡精：标准制定鲜味剂为谷氨酸钠及呈味核苷酸二钠（I+G），谷氨酸钠 $\geq 35\%$ ，I+G=同样鲜度I或G的含量标准。

(2)、味精：卫生标准：代替GBn 6-77，味精系指以粮食为原料经发酵提纯的谷氨酸钠结晶。感官指标：具有正常味精色泽、滋味，不得有异味及夹杂物。理化指标：麸酸钠 符合产品规格：铅（mg/kg，以Pb计） ≤ 1 、砷（mg/kg，以As计） ≤ 0.5 、锌（mg/kg，以Zn计） ≤ 5 ；

(3)、黑木耳：湖北产区，三级以上木耳，耳片光泽多为黑褐色或浅棕色。拳耳不超过1%，流耳不超过0.5%。不允许有流失耳、虫蛀耳和霉烂耳。朵小或成碎片，不能通过直径0.4cm的筛眼。含水量不超过14%；，干湿比为1：12以上，杂质不超过1%。

(4)、花生米：花生米含水量8%以下。花生米果实洁净、饱满，无发芽状果实，无明显杂质及没有发育成熟的秕果、病果和破伤的荚果。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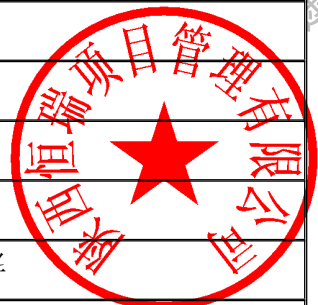
(5)、辣椒皮（辣椒节）：果皮干燥带革质，干缩而薄，外表鲜红色或红棕色，有光泽。气特殊，具催嚏性，味辛辣如灼，无杂质。含盐量、含水量均不得高于5%。

(6)、食用菌：必须符合国标GB7096—2014标准及供销合作行业标准GHT 1013-2015。

(7)、散装粉丝、粉条：

粉丝、粉条等淀粉制品必须符合下列国家及行业标准：

标准属性	标准编号 标准名称
分类术语	GB/T 8887-2021 淀粉分类
	GB/T 12104-2009 淀粉术语
产品标准	GB 2713-2015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淀粉制品
	GB 31637-2016 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食用淀粉
	GB/T 10463-2008 玉米粉
	GB/T 8883-2017 食用小麦淀粉
	GB/T 8884-2017 食用马铃薯淀粉
	GB/T 8885-2017 食用玉米淀粉
	GB/T 23587-2009 粉条
	GB/T 19048-2008 地理标志产品 龙口粉丝
	GB/T 19852-2008 地理标志产品 卢龙粉丝
	NY/T 1323-2017 绿色食品 固体饮料



(8)、常用调味品

严格按照GB2717—2003和GB2717—201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规定

严格按照GB2760—2014《食品添加剂》标准中规定的食品添加剂范围和限量要求

严格按照GB7718—2011《预包装食品标签通则》和GB28050—2011《预包装食品营养标签通则》的相关规定执行

严格按照《食用盐国家标准（GB/T 5461-2016）》相关规定执行

严格执行供应市场知名品牌产品，不允许供应“三无”产品。

原料名称	单位	规格	产地
海天生抽（银标）	瓶	500ml*12 瓶	广东佛山
海天老抽（草菇）	件	4.9L*2 壶	广东佛山
海天生抽（鲜味）	件	4.9L*2 壶	广东佛山
海天蚝油（壶）	件	6kg*2 壶	广东佛山
海天蒸鱼油（壶）	件	1.75L*6 壶	广东佛山
黑木耳（一级）	公斤	散	湖北房县
香菇（一级）	公斤	散	湖北房县
料酒（老才臣）	件	500ml*15 瓶	北京
白糖	公斤	50kg	广西
生抽（李锦记瓶）	件	500ml*12 瓶	广东
白醋（千年井）	件	420ml*15 瓶	山西
醋（来福）	件	420ml*15 瓶	山西
老干妈（风味豆豉）	件	280 克*24 瓶	贵州
火腿肠（双汇）	件	50 克*50	河南
番茄酱（林和记）	件	3 公斤*6 听	武汉
甜面酱（天车）	件	500 克*12 瓶	四川
十三香（王守义）	盒	45 克	河南驻马店
陈醋（醋留香）	件	2.2L*6	山西
辣酱（皇冠）	件	5KG	湖北荆州
老抽（李锦记）	瓶	500ml	广东
鸡精（大桥）	袋	900 克	武汉
麻辣鲜（十三香）	件	102 克*48 袋	河南
黑胡椒汁（家乐）	壶	2.3KG	上海
味精（莲花）	袋	1000g	山东

苕粉（散）	公斤		山东
生粉	件	1*25KG	河北

三、服务要求

（一）服务团队及管理要求

1、供应商应建立项目服务团队，项目包团队不少于9人，具体如下：

序号	岗位	人数
1	项目经理	1人
2	财务	1人
3	司机	3人
4	专职配送员	3人
5	品质监督员	1人
6	合计	9人

2、采购人将根据各包配送物资清单内容，选择需求物资的种类、数量、规格，由中标人统一配送。

3、供应商在约定时间内将物资配送到指定地点后，有采购人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由各单位负责人签字确认。

4、配送完成后，由供应商根据各单位在押人员食堂实际配额进行汇总，将汇总情况和验收凭证统一交由采购人制定人员进行核报。

（二）供货要求

1、配送方法：供应商根据采购人需求，在规定时间内分别送到各指定食堂。根据物资保质期限，每天1次在约定时间内完成配送，如每次配送有遗漏，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在2小时内完成补送。

2、应急配送：重大突击工作需紧急提供物资配送的，供应商自通知时间起须二小时内送至指定地点，如在规定时间内没有送到，为确保食堂正常供应，采购人自行采购所产生采购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3、点验要求：为便于点验核算，供应商需每日填报供货清单，表明商品名称、具体规格、重量、价格等详细内容，采购人对照供货清单验收，如供货清单不符不实，将对供应商予以相应责任追究。

4、配送损耗：物资送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后，如有达不到验收标准的，采购人对于不合格的物资不予验收和结算。如存在物资数量不足，供应商应按照采购人要求安排补送。

5、运输要求：生鲜类物资应根据保质期限配送，供货数量和次数由供应商自行核算后运送，需要冷藏的货品应采用冷链运送；配送车辆、人员相对固定，配送人员应有健康证，运输车辆应内

外干净、整洁，不得人货混装。

6、双方严格按照“验收标准”进行品种、质量验收。经供应商配送员、品质监督员和采购人质量验收员签字确认后完成配送验收工作。

7、采购人可指派第三方检测机构随时对供应商提供的货物进行抽检。若抽检不合格，采购人有权追究供应商违约责任。

8、供应商必须保证配送物资的质量、卫生指标及理化指标符合食品安全卫生要求。若因供应商产品质量问题导致食源性疾病、食物中毒等问题或因产品质量问题换货而延误，给采购人带来不利影响的，由供货商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造成严重后果的，采购人有权取消结算款、扣除质量保证金、解除本合同。

9、因采购人保管不当造成的产品质量问题或损坏，供应商应负责处理，费用由采购人负担。

（三）验收标准

1、验收标准：本次采购标的按招标文件“采购标的执行的国家相关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或者其他标准、规范”进行验收。

2、验收流程：采购人指派质量检测员、负责现场验收工作。质量检测员严格按照“验收标准”进行品种、质量验收；并填写验收记录，经供应商配送员、采购人质量检测员、食堂人员验收签字确认后完成配送工作。采购人还可指派第三方检测机构对供应商配送的物资进行抽检。若抽检不合格，因此原因造成的损失由投标人全部承担。

3、供应商须提供正规发票，货物清单等凭据。

（四）其它要求

1、所供的物品必须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要求；

2、投标人需承诺所供的物品必须符合国家有关标准，保证无异味、无霉烂变质，如不符合投标文件所描述的质量标准，必须退货并承担违约责任；

3、所供商品必须符合国家行业生产及经营标准，货真价实，均能提供相应批次的合格检验证明；

4、投标货物必须各项技术指标完全符合国家有关质量检测、环保标准及产品出厂标准；

5、投标人必须负责货物的运输、质量检测等工作，所产生的费用由投标人承担；投标人应根据招标人的要求将货物在指定的时间内送至招标人指定点；

6、由于招标人工作的特殊性，投标人应做好本单位工作人员的教育工作，遵守招标人各项规定；

7、投标人除不可抗力，不得因其他任何理由延迟送货；招标人如遇特殊情况需推迟送货，应提前通知投标人。因投标人原因延误交货日期的（招标人要求推迟的除外），招标人有权自行采购，并由投标人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

8、投标人不得变更供应商品，应严格按招标要求（含商标、名称、产地、规格和重量等）供应，否则，招标人有权拒收；如因市场流通问题确实需要变更的，应书面向招标人申请，经招

标人同意后方可供货；

9、招标人按合同对商品进行认真验收，对不符合规格要求的商品，招标人无条件退货；投标人未能履行招标文件和合同所定事项，或供应不合格的、假冒伪劣、以次充好的商品，招标人退货后将记录在案，并对投标人予以处罚，除要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外，情节严重的可取消其供应资格；

10、如在合同执行阶段，投标人提供的货物质量及服务与投标文件所承诺的不符，将按照合同的有关条款进行处理，并由投标人承担相关责任；

11、非招标人的人为原因而出现的产品质量问题，由投标人负责包换或包退，并承担因此而产生的一切费用；

12、因投标人供货质量原因，引发招标人食品安全问题，应按照食品安全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处理，除赔偿当期的伙食物资损失之外，还应对由此引起的其他损失给予全额赔偿（包括医疗、声誉等），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四、商务要求

序号	要求项目	服务要求标准
1	结算方式	(1) 生鲜蔬菜的结算标准：以白沙洲官网的每天批发价的平均价为基准价，取每月 5 号，15 号，25 号三天的平均价汇总，再除以 3，为最终结算基准价，根据中标的上浮比例进行上浮为最终结算价；如若配送产品当月官网没有参照基准价，则双方协商最终结算价格。 (2) 鲜禽，水产类，鲜猪肉牛肉，海鲜冻品类，米面粮油，蛋豆制品，干调结算标准：以黄石本地市场永安里或者新百农贸市场的零售价，每月 5 号，15 号，25 号三天（具体时间双方协商），由甲方代表，校方代表和乙方项目经理一起去永安里菜场或者中百农贸市场现场调研零售价格，三天零售价汇总后再除以 3，为最终结算基准价，根据中标下浮比例进行下浮为最终结算价；如若配送产品当月市场没有参照基准价，则双方协商最终结算价格。
2	结算时间	双方每月核对上一个月货款，采购人按照经双方核对无误的金额向成交人指定账户支付上一个月货款（具体以双方签订的协议为准）
3	结算要求	配送完成后，投标人应根据实际配送验收情况进行汇总并编制对账单，对账单须能够反映各站点单位配额、各单位物资实际配送金额、配送次数、配送差额（即：各所站点单位配额与各单位物资实际配送金额的差值）等信息，同时提供相关供货发票。

第四章 评标方法、程序及标准

综合本项目的特点，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着保护竞争，维护招标工作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特制定本评标办法，作为选定本次招标中标人的依据。

一、评标办法

本项目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中标候选人评标方法。

二、评标步骤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分为符合性检查、商务评议、技术评议和价格评议。

(一) 投标文件初审

1、资格审查

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投标保证金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供应商是否具备投标资格，具体评审因素详见《资格性检查表》。

2、符合性检查

评标委员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做出响应，具体评审因素详见《符合性检查表》。

(二) 澄清有关问题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以书面形式（应当由评标委员会专家签字）要求投标供应商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三) 投标报价修正（如有）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 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人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四) 比较与评价

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具体评审因素详见《评分标准》

(五) 推荐中标候选人名单

中标候选人数量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评标委员会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六) 编写评标报告

评标报告是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的报告。

资格审查表

序号	资格要求	需提供的资料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法人资格等证明文件）	1、法人 1.1 企业法人（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 1.2 事业单位法人：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2、其他组织 2.1 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	财务状况报告/资信证明/担保函 1、法人：提供近三年任意一个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2、部分其他组织：没有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投标人没有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和资信证明时，也可以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1、缴纳税收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 2、缴纳社会保障资金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1、提供具备足够数量的设施设备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2、提供具备足够数量的技术人员的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5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应严格按照附件格式提交“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函”。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如有，请提供）	国家对生产和销售相关产品或提供相关服务有专门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则必须提供取得国家有关主管部门行政许可的证明材料。
7	至投标截止时间查询，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以开标当天采购代理机构查询结果为准，由采购代理机构查询并打印存档，不要求投标人提供相关页面截图。
8	不存在下列情况：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采购代理机构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股东及出资信息”查询，不存在下列情况：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9	投标人若为食品生产厂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若为食品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证明，如投标人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投标人若为食品生产厂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若为食品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证明，如投标人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10	投标人认为需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格证明材料	如有，请提供

备注：所有证书、证明文件包括按要求提供的官网截图必须是真实可查证的。投标文件中须编入清晰可辨认的扫描件或复印件。



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审核内容	投标单位名称
1.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2.	按招标文件要求进行报价；	
3.	投标有效期满足招标文件规定；	
4.	投标文件中未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条件；	
5.	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有效资格证明文件，或提交的资格证明文件没有缺漏；	
6.	供应商未出现招标文件中规定无效投标的其他条款；	
7.	供应商未有下列任一情形： (1)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 不同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6)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审核结论		

说明：

- 1) 评标委员会分别对每一投标文件依据上表进行检查。
- 2) 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真实无误的内容，而不依据外部的证据，但投标文件有不真实不正确的内容时除外。
- 3) 满足要求的条款打“√”，否则为“×”。
- 4) 对于投标文件中有任意一条不满足要求将导致其投标无效，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注：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满足 3 家的，进入详细评审，若通过不足 3 家则不得进行评标。

三、评标委员会

1 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招标货物/服务的特点组建评标委员会，其成员由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和招标人的代表组成，其中评审专家人数不少于评标委员会总人数的 2/3。评标委



员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质疑、评估和比较。

2 评标委员会履行下列职责：

(1) 对通过资格性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4) 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5)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招标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6) 向招标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7)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详细评审

3.1 本项目的评标采用综合评分法，总分 100 分，其中价格标权重为 30%，技术商务标权重为 70%。

3.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评分细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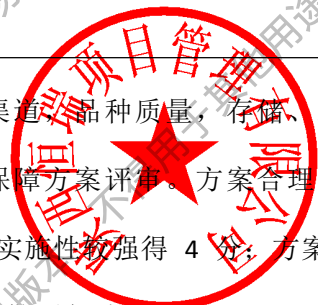
价格标得分（分值 30 分）（小数点保留两位）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说明
1	投标报价	30分	<p>1.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为保证食材质量，防止投标人恶意低价竞标或者围标串标，若通过资格审查投标人（下同）小于 5 家时，以所有投标人投标报价率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率；若投标人的数量等于或大于 5 家时，去掉 1 个最高报价、去掉 1 个最低报价，以剩余投标人的投标报价率的算术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率；举例：生鲜蔬菜品类甲报价上浮率 25%，乙上浮率 28%，丙上浮率 28%，丁上浮率 30%，则生鲜蔬菜评标基准价率为 27.75%。</p> <p>2.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当报价率数值高于评标基准价率时：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率 / 投标报价率)×价格权重分 当报价率数值低于评标基准价率时：投标报价得分=(投标报价率 / 评标基准价率)×价格权重分</p> <p>3.各品类报价占投标报价权重划分： A.生鲜蔬菜--10 分；B.鲜禽，水产类，鲜猪肉牛肉--5 分；C.海鲜冻品类--5 分；D.米面粮油，蛋豆制品，干调--10 分。</p> <p>4. 投标供应商最终价格分为 ABCD 类各项得分总和。</p>

商务技术标评分（分值 70 分）

序号	评审因素	分值	评分标准说明
技术部分（30 分）			
1	整体服务方案	8分	<p>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整体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总体实施方案、配送供货实施方案、食品安全管理各岗位职责以及管理措施、食品配送措施及时性、食品配送公司制度的完善性以及食品验收标准等）进行评审：</p> <p>服务方案详尽，针对性、可行性强，对各环节的实时把控有明确的内容，安全保障措施合理，满足项目需求的得8分；</p> <p>服务方案完整，有一定针对性，对各环节的实时把控有较明确的内容，安全保障措施较合理，能够满足项目需求的得5分；</p> <p>服务方案有一定针对性，对各环节的实时把控有基本的内容基本满足项</p>

			目需求的得3分； 服务方案可行性有待考量的得2分；未提供方案的得0分。
2	仓储能力	2分	投标人在黄石市开发区铁山区范围内具有自有或租赁分拣仓储办公场所，分拣仓储办公场所面积500平方以上，符合要求得2分；分拣仓储办公场所面积300平方以上，符合要求得1分；低于300平方以下不得分。 本项最多得2分。 (需提供自有库房产权证或租赁合同书，合同中体现仓库容量等内容)
3	物流能力	2分	根据投标人的为本项目投入运输车辆情况进行评审： 投标人为本项目投入2辆及以上(其中冷链(藏)运输车≥2辆)运输车辆(自有或租赁)的得1分； 投标人为本项目投入3-4辆(含)(其中冷链(藏)运输车≥2辆)运输车辆(自有或租赁)的得2分； (自有运输车辆需提供与投标人一致的行驶证复印件；租用车辆须提供机动车租赁合同复印件，且租赁合同须在有效期内)
4	货源供应链	4分	供应链保障：投标人具有一年以上(自投标截止日期前12个月)自营、联营或协议合作生产基地(肉类禽类加工、蔬菜基地、水产养殖、米面粮油基地等)，能提供支撑文件证明的(共建基地合作协议，基地营业执照证明)，每个得1分，最高4分，没有不得分。
5	特殊情况 应急措施	8分	根据投标人针对本项目的特殊情况应急措施(包括但不限于突发事件(天气、交通、重大事件等不可抗力因素)、产品召回、补货退换货、突发的食品质量事故、重大公共卫生事件导致地区疫情风控无法按时送货、其他应急预案(市场变化、人员故障、车辆等等)等)防范预案措施进行综合评审： 防范预案措施到位，具有针对性，可行性高的得8分； 防范预案措施基本到位的得5分； 防范预案措施不完善的得3分； 未提供预案的不得分。
6	产品质量 保证措施	6分	根据是否按采购人要求的供货渠道、品种质量、存储、运输环节的质量保证措施和货物质量保障方案评审。方案合理、可实施性强得6分；方案较合理、可实施性强得4分；方案一般2分；方案部分不够合理、或不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40分）			
1	类似业绩	9分	近三年（2020年6月至今，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投标人曾为类似项目提供过类似基本食材供货的业绩情况，标的金额大于300万以上，需提供合同作为证明材料，每提供一个类似业绩得3分，满分9分；
		6分	针对上述有效业绩，投标人每提供一个使用单位对投标人食材供应服务质量评价（评价为良好等）得2分，本项最高得6分。 （需提供使用出具的满意度评价表并加盖使用单位公章）
2	资质证书	8分	投标人具有以下有效认证证书： 1、ISO9001质量管理体系认证；2、ISO14001环境管理体系认证； 3、ISO22000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4、ISO45001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每提供1个证书得2分，本项最高得8分。 （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CertECloud/index/index/page 查询结果截图并加盖投标人公章）
		2分	项目服务团队必须有1人具备健康管理师职称，得2分；
3	人员配备	3分	根据投标人为本项目人员配备： 为本项目常备专职配送专员在满足需求（9人）的基础上；每多提供1人得1分，本项最高得3分。 （需提供所有投入人员的单位购买社保证明，同时配送人员的健康证明不得低于5个，证明材料有一项缺失的该人员不得分）
4	售后服务承诺	4分	对投标人提供的售后服务计划、客户沟通体系、售后服务人员数量、售后响应时效承诺等情况进行评比。 措施合理、可行，针对性强，操作性强，得4分； 措施基本合理、基本可行，有针对性，有操作性，得1分； 措施较合理，较可行，得1分
5	优惠承诺	8分	其他优惠承诺条件，根据投标人自行承诺的其他优惠服务条件，酌情打分，优惠服务条件最优得8分；优惠服务条件良好的得5分；优惠服务条件一般的得3分；优惠服务条件不提供不得分。
合计		70分	

评委情况设定：每个项目主体单位出任1个评委，社会专家评委4人。

第五章 合同书

以下合同内容仅供参考，具体合同约定以采购人与中标人协商签订的采购合同为准。

一、合同通用条款

1、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术语应解释为：

1.1 “合同”系指买卖双方签署的、合同格式中载明的买卖双方所达成的协议，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买方应付给卖方的价格。

1.3 “货物”系指卖方根据合同约定须向买方提供的设备，包括技术说明、手册等其它相关资料。

1.4 “服务”系指根据合同约定卖方承担与供货有关的安装、提供技术援助、培训和其他类似的服务。

1.5 “买方”系指与成交人签署供货合同的单位（含最终用户）。

1.6 “卖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的成交人。

1.7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实施和安装的地点。

1.8 “验收”系指合同双方依据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约定，确认合同项下的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活动。

2. 技术要求 所投标的产品取得有资格的专业检验机构出具的合格证书。

3. 知识产权 卖方应保证买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第三方提出的侵犯专利权、著作权、商标权和工业设计权等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卖方须与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经济赔偿。

4. 交货方式 交货方式为配送至买方指定地点，一切费用均由卖方负责。

5. 付款条件 付款方式：中标后协商。

6. 技术资料 合同中技术资料(除合同特殊条款规定外)将以下列方式交付：合同生效后，卖方应按照买方要求随时提供技术方案及辅助资料等文件。

7. 质量保证



7.1 卖方须保证货物是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并完全符合强制性的国家技术质量规范和合同规定的质量、规格、性能和技术规范等的要求。

7.2 卖方须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经正确安装能够正常使用。在货物质量保证期之内，卖方须对由于设计的缺陷而发生的任何不足或故障负责。

7.3 根据买方按检验标准自己检验结果或委托有资质的相关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发现货物与合同不符；或者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在故障，包括潜在的故障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等，买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小时内应针对故障做出响应。

7.4 如果卖方在收到通知后 小时内没有响应，买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由此引发的风险和费用将由卖方承担。

7.5 质保时间 X 年。

8. 检验和验收

8.1 在交货前，成交投标人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规定的文件。该文件将作为申请付款 单据的一部分。

8.2 货物运抵现场后，买方应根据实际情况及进度组织验收，并制作验收备忘录，签署 验收意见。

8.3 买方有在安装过程中派员监督的权利，卖方有义务为买方监督人员行使该权利提供 方便。

9. 索赔

9.1 如果成交投标人提供的货物与合同不符，或在质量保证期内证实货物存有缺陷，包 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买方有权根据有资质的权威质检机构的检验结果 向卖方提出索赔。

9.2 在根据合同第 7 条和第 8 条规定的检验期和质量保证期内，如果卖方对买方提出的 索赔负有责任，卖方应按照买方同意的下列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9.2.1 在法定的退货期内，卖方应按合同规定将货款退还给买方，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 切损失和费用。如已超过退货期，但卖方同意退货，可比照上述办法办理，或由双方协商处 理。



9.3 如果在买方发出索赔通知后 天内，卖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卖方接受。如卖方未能在买方提出索赔通知后 天内或买方同意的更长时间内，按照本合同第 9.2 条规定的方法解决索赔事宜，买方将从合同尾款中扣回索赔金额。如果这些金额不足以补偿索赔金额，买方有权向卖方提出不足部分的补偿。

10. 延迟交货

10.1 卖方应按照买方规定的时间表交货和提供服务。

10.2 如果卖方无正当理由延迟交货，买方有权提出违约损失赔偿或解除合同。

11. 违约赔偿 除合同第 15 条规定外，如果卖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交货和提供服务，买方可要求 卖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每天按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 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 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没有提供服务的合同价的 %。如果达到最高限额，买方有权解除合同。

12. 不可抗力

12.1 如果双方中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 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12.2 受事故影响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的事故发生后尽快书面形式通知另一方，并在事故 发生后 天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另一方。

12.3 不可抗力使合同的某些内容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应通过协商在 日内达成进一步履 行合同的协议，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不能履行的，合同终止。

13. 税费 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

14. 合同争议的解决

14.1 因合同履行中发生的争议，合同当事人双方可通过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提请 武汉市仲裁委员会仲裁。

14.2 仲裁裁决应为最终裁决，当事人一方在规定时间内不履行仲裁机构裁决的，另一方 可以申请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14.3 仲裁费用和诉讼费用除仲裁机构另有裁决外，应由败诉方负担。

15. 违约解除合同

15.1 在卖方违约的情况下，买方可向卖方发出书面通知，部分或全部终止合同。同时保留向卖方追诉的权利。

15.1.1 卖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限期或买方同意延长的限期内，提供全部或部分货物的；

15.1.2 按合同第 12.1 的规定可以解除合同的；

15.1.3 卖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的；

15.1.4 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有腐败和欺诈行为的。15.1.3.1 “腐败行为”和“欺诈行为”定义如下：第 42 页 15.1.3.1.1 “腐败行为”是指提供/给予/接受或索取任何有价值的东西来影响买方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15.1.3.1.2 “欺诈行为”是指为了影响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以谎报事实的方法，损害买方的利益的行为。15.2 在买方根据上述第 15.1 条规定，全部或部分解除合同之后，应当遵循诚实信用原则，全部或部分购买与未交付的货物类似的货物或服务，卖方应承担买方购买类似货物或服务而产生的额外支出。部分解除合同的，卖方应继续履行合同中未解除的部分。

16. 破产终止合同 如果卖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买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卖方，单方终止合同而不给卖方补偿。但买方必须以书面形式告知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该合同的终止将不损害或不影响买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17. 转让和分包

17.1 除买方事先书面同意外，卖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17.2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8. 合同修改 买方和卖方都不得擅自变更本合同，如必须对合同条款进行改动时，当事人双方须共同签署书面文件，作为合同的补充，并报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备案。

19. 通知



19.1 本合同任何一方给另一方的通知，都应以书面形式发送，而另一方也应以书面形式 确认并发送到对方明确的地址。

20. 计量单位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21. 适用法律 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

22. 履约保证金（若有） 卖方应在合同签订前，向买方提交合同金额 的履约保证金。22.1 履约保证金用于补偿买方因卖方不能完成其合同义务而蒙受的损失。

22.2 履约保证金采用下述方式之一提交： 银行本票、保兑支票或现金；

22.3 在卖方完成其合同义务后 天内，买方将履约保证金转作质保金，等质保期满后 天内无息退还卖方。

22.4 在规定的日期前，卖方如未向买方足额提交履约保证金，买方有权拒绝与卖方签订 合同。已发出的成交通知书自行作废。

23. 合同生效和其它 23.1 本合同应在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23.2 下述合同附件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并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 1) 供货范围及分项价格表
- 2) 交货时间及交货批次
- 3) 服务承诺

23.3 本合同一式 6 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二、合同格式

采购合同

合同编号： _____

项目名称： _____

买 方： _____



卖 方：_____

签署日期：_____

合 同 书

(买方)_____ (项目名称)_____ 中所需 (货物名称)_____ 经 (采购单位) 以_____ 号招标文件在国内进行公开招标采购。经评审委员会评定(卖 方)为成交人。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 为便于解释，组成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支配地位的次序下：

- a. 本合同书
- b. 成交通知书
- c. 协议
- d. 投标文件 (含澄清文件)
- e. 招标文件 (含文件补充通知)

2、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_____

3、 本合同货物的交货时间及交货地点 交货时间：_____ 交货地点：_____

4、 双方的责任和义务

5、 合同的生效。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后生效。

买 方：

年 月 日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第六章 格式附件

附件1 投标书（格式）

致____（招标人）_____：

根据贵方为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签字代表_____（全名职务）经正式授权并代表投标人_____（投标人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正本____份、副本一式____份和其他附件____份。

全权代表宣布如下：

(1) 我方针对本次项目的投标报价为：A. 生鲜蔬菜综合上浮率____%；B. 鲜禽，水产类，鲜猪肉牛肉综合下浮率____%；C. 海鲜冻品类综合下浮率____%；D. 米面粮油，蛋豆制品，干调综合下浮率____%。

(2) 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 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 投标有效期为递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 90 个日历日。

(5) 我方按照招标文件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人民币_____元整。

(6) 如果在规定的开标时间后，我方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投标保证金将被贵方没收。

(7) 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8) 我方承诺不存在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情形。

(9) 我方承诺同意本项目的付款方式。

(10)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投标人全权代表姓名、职务（印刷体）_____

投标人名称：_____

（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被授权人签字：_____



附件2 法定代表人等证明书（格式）

致（招标人）_____：

兹证明_____（姓名），性别_____年龄_____身份证号码_____现任我单位_____职务，系本公司法定代表人（负责人）。

附：法定代表人性别：

身份证号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单位类型：

经营范围：

投标人名称：（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3 授权委托书（格式）

致（招标人）：

兹委托（姓名）全权代表我公司参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件号）的投标活动，受委托人由此所出具并签订的一切有关文件，我公司均予承认。

受委托人姓名： 性别： 年龄：

工作部门： 职务：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本授权书有效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授权公司：（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被授权人：（签字）

附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正反面）



附件 4 开标一览表（格式）

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投标折扣率	生鲜蔬菜综合上浮率（ ）%
	鲜禽，水产类，鲜猪肉牛肉综合下浮率（ ）%
	海鲜冻品类综合下浮率（ ）%
	米面粮油，蛋豆制品，干调综合下浮率（ ）%
服务时间	
备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5 偏离表（格式）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序号	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	投标文件的响应	偏离说明	证明材料页码
1				
2				
3				
4				
5				

注：

1. 投标人须针对招标文件的采购需求逐条响应。
2. 如果投标文件的响应对招标文件有偏离，请在此表中清楚地列明，并加以说明。
3. 如果表格叙述不下，可另附页说明，但要便于招标人查阅。

投标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6 投标货物/服务报告（格式）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1. 整体服务方案；
2. 仓储能力；
3. 物流能力；
4. 货源供应链；
5. 特殊情况应急措施；
6. 类似业绩；
7. 资质证书；
8. 荣誉奖项；
9. 人员配备；
10. 投标人认为有必要说明的其他问题。

注：以上内容，投标人应结合本招标文件**第五部分评标办法**的要求详细描述并提供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亦可按照对本项目的理解自行编制相关内容，但须包含以上内容，作为评标委员会的评审依据。



附件 6-1 拟派项目负责人情况表（格式可自拟）

1. 一般情况				
姓名		年龄		技术职务
职务		本合同中拟任职务		专业
学历				
相关职业/执业资格		取得职业/执业资格时间		
2. 经历				
年份	负责过的主要项目 (类型金额)	该项目中任职	备注	

注：

1.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项目经理一旦确定，中标后原则上不再变更，若变更，须征得招标人同意。



附件 6-2 拟派本项目主要项目人员（格式）

序号	姓名	学历及学位	技术职称	本项目中担任职务	类似项目经验	备注
1						
2						
3						
4						
...						

注：

1. 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 项目组成员一旦确定，中标后原则上不再变更，若变更，须征得招标人同意。



附件 6-3 投标人近三年类似项目业绩一览表（格式自拟）

序号	项目名称	委托单位	项目完成时间	项目实施地	合同金额	备注
1						
2						
3						
4						
.....						

注：1. 上述业绩需提供合同复印件加盖投标人公章作为证明材料；

2. 业绩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



附件 6-4 承诺书（格式）

致：_____（招标人）

我公司承诺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中关于报价方式、分配原则的所有内容，中标后将严格按照上述要求实施，若有虚假响应的内容，我公司承担由此所造成的一切后果。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6-5 承诺书（格式）

致：_____（招标人）

我公司承诺遵守采购需求中的所有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每批次随货提供的检测报告、质量要求、运输要求等内容），并在中标后严格执行，若我司出现未按照上述内容进行履约，将按照合同及学校的相关规定进行处理，由此所带来的一切后果由我司进行承担。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7 资格证明文件

目录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法人资格等证明文件）；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
3.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5.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6.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7. 至投标截止时间查询，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8. 不存在下列情况：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9. 投标人若为食品生产厂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若为食品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证明，如投标人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10. 根据本招标文件服务需求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注：以上均须复印件加盖公章。

须知

- 1、投标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及提供其他有关资料。
- 2、投标人提供的资格文件将由买方使用，并据此进行评价和判断，确定投标人的资格和履约能力。
- 3、投标人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退还。



附件 7-1 投标人资格声明函（格式）

致：_____（招标人）_____

关于贵方_____年__月__日_____项目（项目编号：____包件号：____）的
投标邀请，本签字人愿意参加投标，并证明提交的下列文件和说明是准确和真实的。

1. 关于资格的声明函；
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投标人法人资格等证明文件）；
3.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财务会计制度；
4.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6.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7. 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8. 至投标截止时间查询，未被列入“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9. 不存在下列情况：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10. 投标人若为食品生产厂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若为食品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证明，如投标人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11. 根据本招标文件采购需求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本签字人确认投标文件中关于资格的一切说明都是真实的、准确的。

投标人名称（盖章）：_____

投标人地址：_____

本资格声明函授权代表（签字）：_____

传真：_____ 邮编：_____



附件 8-2 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_____（招标人）

我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遵守国家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

特此声明。

（注：重大违法记录是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其中较大数额罚款标准认定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投标人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采购活动。）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 8-3 投标人法人资格证明文件的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要求：企业法人(包括合伙企业)提供工商部门注册的有效“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营业执照”；事业单位法人提供有效的“事业单位法人证书”；非企业专业服务机构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按照对应要求提供)

此处附证明材料



附件 8-4 投标人依法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要求：法人提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其他组织提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社会保险的凭据(专用收据或社会保险缴纳清单)；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投标人提供其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险资金的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按照对应要求提供)

此处附证明材料



附件 8-5 投标人依法缴纳税收的证明材料

(证明材料要求:法人提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增值税、企业所得税的凭据(完税证、缴款书、印花税票、银行代扣(代缴)转账凭证等均可);其他组织提供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一段时间内缴纳税收的凭据;依法免税的投标人提供其依法免税的相关证明文件。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按照对应要求提供)

此处附证明材料



附件 8-6 财务状况报告

(证明材料要求：法人提供近三年任意一个年度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或其基本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部分其他组织没有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的，可以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投标人没有经第三方审计的财务报告和资信证明时，也可以提供财政部门认可的专业担保机构出具的投标担保函。投标人根据自身情况按照对应要求提供)

此处附证明材料



附件 8-7 投标人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证明材料

此处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函



附件 8-7 投标人若为食品生产厂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若为食品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证明，如投标人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投标人若为食品生产厂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生产许可证》，若为食品经销商的，须提供有效期内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经营许可（备案）证明，如投标人的《食品经营许可证》与营业执照合并办理的，提供扫描营业执照二维码后的有效备案信息截图



附件 8-8 投标人根据本项目提供的合理化建议以及优惠承诺

Placeholder for the bidder's合理化建议 (合理化建议) and 优惠承诺 (优惠承诺). The area is currently blank, overlaid with a large watermark: 仅限黄石公共资源交易版本, 不得用于其他用途.



投标人书面声明

致：_____（招标人）_____

我公司承诺已自查，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中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投标人，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特此声明。

投标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件：投标人股东名录及所占股份比例（格式自拟）

